

证券代码：832226

证券简称：新阳升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苏州新阳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8月21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春兰路79号 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8月10日 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朱燕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苏州新阳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-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要求，公司编制了《苏州新阳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。详见公司定期报告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7）。监事会审核意见为：

- 1) 公司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编制及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。
- 2) 公司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规定，未发现其中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该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本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。
- 3) 审议时，未发现参与公司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《苏州新阳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苏州新阳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8月22日